



# 江汉未检“大手拉小手”守护成长

□ 本报记者 刘欢  
□ 本报通讯员 付静宜

成立湖北省首家集未成年人案件办理、维权帮教、犯罪预防于一体的专业团队,建成湖北省首家未成年被害人一站式取证场所,武汉市首家涉罪未成年人社会观护基地……

自2008年1月成立以来,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检察院“大手拉小手”工作室不断创新能动履职,融合运用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各项检察职能,为未成年人撑起一片法治蓝天。

## 定制帮教服务

“我不会忘记,当我站在迷茫的岔路口时,有这么多的人拉我一把。”近日,大一新生小明向“大手拉小手”工作室检察官分享当选班干部的喜悦。

时间回到两年前的夏天,小明、小露等11人为同学庆生后,与3名成年人发生冲突,造成对方轻微伤。

鉴于犯罪嫌疑人均是高二在校生,具有自首、认罪认罚等情节,案发后小明父母已代为赔偿并获得被害人谅解,2021年7月,江汉区检察院依法决定以涉嫌寻衅滋事罪无社会危险性不批捕小明等11人,并签订观护帮教协议,全部纳入不捕重点帮教对象。进入高三,小明、小露等人如期返校复学,同时定期到观护基地,按要求参与志愿服务、书香浸润、心理疗愈等个性化观护帮教活动,在未检检察官监督、社工帮教、监护人配合“三位一体”帮教模式下,努力改变不良认知与行为。

2022年6月,案件进入审查起诉环节后,承办检察官积极促成小露等5人家属代为赔偿被害人经济损失,依法对小明等人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对小露等人适用相对不起诉处理。高考放榜后,检察官陆续接到孩子们收到录取通知书的消息。

作为湖北首批省级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社会支持体系建设试点单位,江汉区检察院以示范建设为抓手,推出“2+1+N”帮教新举措,促进专业化办案和社会化服务有机衔接,先后建立“法治教育和心理疏导”“职业技能实



训”等5个帮教基地,帮助150名重点对象顺利通过观护考察期,其中16人考上大学。

## 发挥家庭作用

4月13日,收到不起诉决定书时,小青母亲难掩激动。

2021年12月,当时还在读高二的小青、小阳受朋友邀约到武汉参与抢劫,被害人报案后,小青很快被抓获,小阳在父亲陪同下到公安机关自首。2022年7月,案件移送江汉区检察院审查起诉。

得知两人家住湖北麻城,“大手拉小手”工作室迅速启动跨市协作机制,委托当地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对其家庭状况进行评估,发现两人涉罪与家庭教育缺失有很大关系。2022年8月,江汉区检察院依法对小青、小阳作出附

条件不起诉决定,监督考察期为8个月。此时正值酷暑,担心两家人长途奔波不便,检察官何艳选择赶赴两人居住地麻城市检察院宣布决定,同时向两人父母制发督促监护令,并送达定制的家庭教育指导方案。

夏去春来,小青、小阳顺利度过考察帮教期。小青妈妈不仅学完观护对象家长群内定期上传的家庭教育指导课程,还自费购买相关课程自学,原本冷淡僵硬的亲子关系明显改善。考虑到孩子们已准备高考,何艳决定再赴麻城,当面向两人宣布不起诉决定。

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不仅是“家事”更是“国事”。自2022年3月江汉家庭教育指导“检察”护航站成立以来,江汉区检察院共制发督促监护令96份,联动相关部门、社会组织等为53名涉案未成年人开展个案家庭教育指导200

余次,并办理监护缺失监督案件3件,依法支持起诉撤销监护权,努力为困境儿童提供更好的成长环境。

## 强化溯源治理

遍布街头的剧本杀门店,受不少年轻人追捧。2022年4月,“大手拉小手”工作室通过地毯式摸排,实地调查发现,辖区内剧本杀、密室逃脱的经营者均不限制未成年人进店时间,且向未成年人提供暴力、血腥等项目;部分门店超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甚至存在严重安全隐患。

“经评估,上述问题的发生与综合监管不到位有关,已经严重侵犯未成年人公共利益,我们决定以行政公益诉讼立案。”“大手拉小手”工作室负责人,江汉区检察院第七检察部主任赵晓虹说,工作室干警前往相关行政机关就违法事实、侵害后果,法定职责、整改方式进行诉前磋商,厘清职能职责,明确整改主体,并制发诉前检察建议。

相关职能部门就检察建议书提到的10家密室、剧本杀门店共计56处隐患问题全部整改完毕,并开展专项检查20余次,制作并张贴相关提示单页100余份。在个案办理的基础上,“大手拉小手”工作室聚焦溯源治理,支持并推动相关职能部门制定密室剧本行业保护未成年人权益倡议书,引导市场主体在内容自审和分类管理,设置未成年人专区、落实强制报告制度等方面履行未成年人保护的社会责任。

近年来,江汉区检察院充分发挥未成年人检察业务集中统一办理优势,依法能动履行公益诉讼职能,着力解决新业态中存在的未成年人保护风险隐患、监管盲区 and 治理难点。成立15年来,“大手拉小手”工作室先后获评全国巾帼文明岗、全国青少年维权岗、全国未检优秀团队,办理骆某猥亵儿童案入选最高检十一批指导性案例和党的十九大以来网络法治典型案例。

“大手拉小手,关爱伴左右。”作为工作室创立者,江汉区检察院副检察长郭艳萍对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的希冀一如当年,“愿手拉手的关爱能够守护着孩子们一路坦途。”她说。

漫画/高岳

# 清江浦检察多套组合拳打好保“未”战

□ 本报记者 罗莎莎  
□ 本报通讯员 石艳 胡艺丹

“根据相关规定,娱乐场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得提供或者从事以营利为目的的陪侍,尤其是组织未成年人的,将会依法从严打击,在座的各位需要保持高度警惕和责任感。”近日,在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人民检察院针对娱乐场所经营者开展了一堂警示教育宣讲课上,与会的40余名经营者听完课后当场签署了《承诺书》。

近年来,淮安清江浦区检察院积极践行未成年人全面综合保护理念,建设“暖阳之家”“引航驿站”“清江浦区语未成年人司法社会服务中心”等一系列保障未成年人工程。今年3月,针对涉未犯罪特别是发生在KTV、网吧和电竞酒店等案件有所上升的实际情况,该院牵头联合辖区多个部门开展“净场行动”,针对KTV、网吧、电竞酒店等场所进行规范整治工作,实现犯罪源头治理与保护新业态发展双赢。

## 杜绝娱乐场所所有陪侍

“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我将积极履行自己的社会责任,拒绝雇佣未成年人,拒绝未成年人从事非法活动,做到合法经营。”参加完普法宣讲会的某宾馆负责人齐某说。

为何会有这场宣讲会?据清江浦区检察院检察官苏荣介绍,在办理一起KTV经营者招募,组织多名未成年女性从事相关违法活动的案件中,发现部分娱乐场所经营者经营理念错位,法律意识淡薄的问题,遂联合公安、市场监督管理为全区40余名歌舞娱乐场所经营者上警示教育宣讲课。

“该案被告人徐某在两个多月的时间里,招募、组织多名未成年女性从事相关违法活动,并从其中获利,虽然徐某最终获刑,但我们要从源头上遏制这种情况再次发生。”苏荣道出开展这场警示教育宣讲会的初衷。

为了进一步从源头上遏制,该院还邀请公安、文广旅游、人社等部门召开工作联席会,就执法、线索移送、案件办理等工作达成共识,开展娱乐场所突击检查5次,检查相关场所20余家次,发现问题作出责令停业整顿等行政处罚3件。

清江浦区检察院建设起一站式询问中心“暖阳之家”,检察官针对亲情缺失、交友不慎等情况,专门邀请心理咨询师对涉案未成年人实施必要的心理干预,缓解其心理压力。另外,联系家庭教育指导师与监护人开展面谈,定期组织家庭教育指导讲座,多方努力共同帮助他们走出阴霾。截至目前,已为100余名未成年人开展20多场讲座活动。

## 向违规接纳未成年人上网说不

“我非常后悔自己的行为,感谢检察官阿姨给我这次改正的机会,我一定不辜负你们的信任和付出……”在不久前召开的一起不起诉宣告会上,曾是“网瘾”少年的小志紧紧握着清江浦区检察院检察官王燕的手激动地说。

2021年7月10日,小志与朋友在某网吧对面的巷子里抢劫杨某,刘某手机,后因刘某朋友带人赶至巷内将刘某带回而未遂。“我辍学后大部分时间都在网吧里度过,因为没钱上网,所以就想到抢劫,这样来钱快。”归案后,小志如实供述了自己的犯罪

动机和犯罪事实。

综合小志的犯罪情节,认罪认罚和社会调查情况,清江浦区检察院决定对小志作附条件不起诉处理,并邀请清江浦区语未成年人司法社会服务中心的专业人员对其开展帮教。考察期间,小志定期向检察机关报告思想动态和生活情况,并主动申请加入社区志愿服务队。

为了让更多的孩子远离网吧,清江浦区检察院立即与淮安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取得联系,移送案件线索,建议对涉事网吧从重处罚。文化执法部门接到线索后,开展调查核实,对涉事网吧作出吊销经营许可证的处罚决定。后该院还两次应邀参加文化执法部门组织的网吧经营场所执法“回头看”,对6家落实不规范网吧再督查、再提醒。

“通过对网吧经营场所执法督查,加强对辖区所有密切接触未成年人行业及未成年人不宜进入场所管理,全方位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系列工程,来达到‘服务办案、服务帮教、服务保护’的工作目标。”清江浦区检察院副检察长张超运介绍。

## 规范管理电竞酒店等新业态

近年来,电竞酒店、剧本杀、点播影院等新业态发展驶入快车道,因其时尚、个性、便捷等特点,受到年轻人的青睐。2021年以来,辖区内电竞酒店、点播影院发生多起侵害未成年人的刑事案件以及涉未行政案件。

清江浦区检察院在深入调研、走访沟通基础上,依法启动公益诉讼调查程序,向新业态经营者制发《检察关注函》,呼吁经营活动中以禁止未成年人进入为原则,特殊情况时征求法定代理人的意见,发现未成年人受到侵害或疑似受到侵害的要及时报告。

针对新业态监管制度不健全,执法标准不明确等问题,清江浦区检察院邀请文化市场综合执法部门、公安就规范辖区电竞酒店管理工作进行会商,会签了《关于加强辖区电竞酒店规范管理的工作意见》,有针对性开展专项整治活动。自活动开展以来,该院与文化执法部门、公安机关对电竞酒店开展检查10余家。

据了解,2022年3月,清江浦区检察院联合辖区多个部门针对辖区内所有未成年人不宜进入场所开展“净场行动”专项整治活动,其中包括对网吧等传统行业开展执法回头看;对涉案案件中反映社会治理问题比较突出的宾馆、娱乐行业采取有效措施加大教育整治力度;对新业态联合相关职能部门会商明确管理举措,净化辖区未成年人成长环境,促使相关行业做到合法合规经营,有效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未成年人被侵害。

“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检察机关责无旁贷。下一步,我们将践行最有利于未成年人的原则,用心用情护佑,依托‘暖阳之家’‘引航驿站’‘心语新苑’三大特色项目,全面落实一号检察建议‘保护、教育、帮扶’措施,努力丰富和完善‘一体两翼’青少年保护工作体系,并持续推进‘净场行动’走深走实,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清江浦区检察院检察长韩少芹表示。

# 检察院牵头解困,博物馆对未成年人免费开放

□ 本报记者 战海峰  
□ 本报通讯员 彭静 谭晨晨

“我们在博物馆售票窗口、网络预约平台等都已做了‘未成年人免费’的显眼提示,售票时工作人员也会主动向游客告知未成年人免收门票的政策。”近日,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检察院的“莎姐”检察官来到重庆建川博物馆开展公益诉讼“回头看”时,馆内负责人向大家介绍政策落地后的情况。

未成年人保护法明确规定,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应当对未成年人免费开放。2022年4月,九龙坡区检察院“莎姐”检察官在该院公益诉讼观察员的线索中发现,建川博物馆作为重庆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未及时落实相关规定,仍对未成年人游客收取每人30元的参观费。

“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肩负着社会教育的功能,是激发未成年人爱国情感、弘扬民族精神的重要阵地。建川博物馆应当对未成年人免费开放,为他们提供便捷、普惠的服务。”收到案件线索后,九龙坡区检察院迅速组织人手进行摸排走访。

“博物馆在门票方面一直给予未成年人20元的优惠,但因为运营压力,依旧需要自费一部分。”经查实,自未成年人保护法实施以来,建川博物馆并未完全落实对

未成年人免费开放。如何让让未成年人普惠政策落实落地,又尽可能帮博物馆缓解运营压力,这成为了检察官们亟待解决的问题。

为此,九龙坡区检察院在全面梳理相关法律法规、厘清行政机关监管职责后,迅速与区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区委宣传部等单位进行了多次沟通协商,并及时向九龙坡区政府作了汇报。区政府高度重视,随即组织多部门召开专题协调会,共同推进建川博物馆门票整改。

2022年6月,九龙坡区检察院牵头组织区文旅委、区委宣传部、建川博物馆等相关单位召开公益诉讼诉前磋商会。会上,各部门对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认定、范围等问题展开讨论,最终达成由政府核定财政补助,减少企业运营压力的意见。

“感谢区里对我们的大力支持,我们一定尽快完成整改,发挥好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功能,切实维护好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建川博物馆相关负责人也在第一时间作出承诺。

当年8月15日,建川博物馆落实了对未成年人免费开放政策,顺利完成了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动态管理机制的建立和完善,同时还对票务服务人员进行了培训,确保未成年人免费规定迅速彻底落地。

# 象山检察建议督促控辍保学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方芳

劝返在册辍学学生113名,登记辍学学生12名,在册不在校学生人数比上半年减少100余名……近日,浙江省象山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周非儿看着这组数据,终于松了一口气。

事情要从2022年说起。当时有两起涉未成年人强奸案被移送至检察机关,周非儿审查时发现,案发时4名涉罪未成年人年龄均为14至15周岁,是义务教育阶段的初中生。可实际上,他们都已辍学半年以上,以致沾染了社会上的一些不良风气,触犯法律底线,最终被法院判处实刑。

明明是该上学的年纪,为什么不在学校?学校是否掌握他们的情况,如果掌握有没有采取措施劝返复学?带着这些疑问,周非儿带领未成年检察办案团队向县教育局调取了4名涉罪未成年人的学籍信息和在册不在校名单,了解到这4个未成年人多次违反校纪校规,与社会闲杂人员交往密切,学校曾要求家长在校陪读,但他们经常逃学,夜不归宿,也进一步得知他们的学籍信息记载情况与实际就学情况不符,且不属于在册不在校学生。

这样的情况可能并非个例,为全面掌握辖区内未成年人辍学情况,象山县检察院分别向县教育局、公安局调取义务教育阶段在册学生名单、学校登记上报的在册不在校学生名单以及有行政处罚记录的未成年人名单等信息52000余条,同时在全国义务教育应用系统中输入小学、初中、辍学等关键词,提取义务教育阶段涉罪未成年人学籍单信息17条,将4组数据在浙江检察数据应用平台创建数据

模型进行比对,最终筛查出19名已辍学但教育部门未掌握的未成年学生名单。之后,检察官通过电话询问、实地走访等方式,详细了解未成年人的辍学原因、复学情况以及学校控辍保学工作开展情况,除7名学生已正常就学外,仍有6所学校的12名应当接受义务教育的学生处于辍学状态。

2022年11月底,象山县检察院依法向县教育局制发行政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督促其开展专项学籍管理工作,利用学籍信息管理系统做好辍学学生标注登记工作,确保学籍系统信息与实际一致,并进行劝返复学,劝返无效的及时书面报告,切实保障义务教育阶段未成年人的受教育权。除此之外,该院还对因监护缺失而导致未成年人辍学的监护人发出督促监护令3份,开展家庭教育指导,有的放矢进行监护干预。

不久后,县教育局就传来了好消息,通过控辍保学专项整治行动,对查明的12名学生已进行辍学登记,并先后组织两轮次的特殊学生摸排工作,根据辍学原因分类整理学校书面报告的学生资料。当前,已对心理存在问题、有不良行为或严重不良行为、经济困难的各类辍学学生开展针对性帮扶,劝返在册辍学学生113名。

“百年大计,教育为本,保证适龄儿童、青少年接受义务教育是教育工作的重中之重。”该院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分管领导提出,要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全力提升控辍保学工作质量,2023年年初,象山县检察官联合县教育局出台《关于开展检教常态化协作机制的意见》,形成信息互通和联合监管长效机制,由县教育局每季度向检察机关移送在校学生权益受侵害线索,检察机关及时提供法律咨询,开展法治教育活动等。依托上述机制,该院已获取校园周边交通安全、食品安全等线索4条,目前正在进一步调查中,以最大限度保障县城未成年人各项合法权益。

□ 本报记者 徐伟伦

为进一步提升未成年人权益司法保护水平,深化推动涉未成年人纠纷多元化解决机制,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和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于今年2月开展共建涉未成年人纠纷调解及司法确认机制、学生校园伤害纠纷一站式解决机制。两个月的时间里,发生的校园伤害纠纷在丰台法院得以一站式化解,最大限度降低了纠纷处置成本和对未成年人造成的伤害。

《法治日报》记者了解到,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于2022年参与成立了由北京市教委牵头的北京市学生校园伤害事故纠纷调解与研究中心,负责专业调解学生校园伤害事故纠纷。今年2月,丰台法院与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利用各自专业优势,以丰台法院“人民法院调解平台”和“北京法院分调裁一体化平台”为依托,引入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多元调解力量,通过签订《关于建立涉未成年人纠纷调解及司法确认机制的合作协议》,全面推进学生校园伤害纠纷一站式多元化解体系建设,旨在为未成年当事人提供便捷、高效、低成本的一站式纠纷解决服务。

丰台法院王佐法庭(少年法庭)庭长赵昭告诉记者,根据签约内容,在校中小学生(包括幼儿园学龄前儿童)在校园受到伤害与学校产生纠纷后,双方都同意接受调解的,可以申请启动学生校园伤害纠纷一站式解决机制。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接受委托调解成功的,签订书面调解协议,并由双方当事人向该中心向丰台法院少年法庭提出司法确认申请。少年法庭审查后将符合条件的转到立案庭立案,再由少年法庭进行司法确认,可以实现当天调解、当天立案、当天确认、无缝对接。

“前一陣我們剛通過這一機制化解了一起同班同學引發的校園傷害事故糾紛,只用了1個多月的時間就實現了案結事了。”趙昭說,這是一起午休時間引發的糾紛,小張走出教室後將門关上,導致其他同學被“鎖”在教室,小陳拉門未果後就趴在門上聽外面情況,此時小張突然從外面將門推開,門撞倒小陳後致其門牙缺失,事發時,教室內沒有老師在場,小陳一家覺得校方管理失責,同學小張也有過錯,故將學校和小張一併訴到了法院,索賠3000元。起初,小陳和家長因後續治療費用有顧慮,不同意調解,後在丰台法院介紹類似案件情況及最新的一站式糾紛解決機制優勢後,各方當事人同意嘗試進行調解,申請啟動該機制。

北京市學生校園傷害事故糾紛調解和研究中心接收案件後,與法官一起向三方當事人詳細分析了各方責任,並提議儘快化解這一糾紛以便讓小陳能更好地融入校園生活。在工作人員的調解下,小陳一家的心願終於消除,接受了法院及調解中心給出的對各方責任比例認定的建議,三方達成調解協議,由學校賠償費用1000元,小張賠償費用1700元。協議達成後,丰台法院很快就對協議完成了司法確認程序。

趙昭告訴記者,丰台法院的“確、立、調”一体化司法确认通道,全程运用网上立案、线上庭审、电子送达等信息化方式,可以为学生校园伤害纠纷当事人提供便捷高效的服務,新的一站式解糾紛機制也將進一步健全完善丰台法院未成年入審判工作的社會支持體系,協力強化對涉未成人糾紛的多元化解,源頭處置。

對於丰台法院和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與研究中心共建的學生校園傷害糾紛一站式解決機制,北京市教委政策研究與法制工作處處長王麗霞認為,該機制實現了法律法規與解決方法的銜接,解決了實踐中重點难点问题,對實現依法治校有重要意義。

“學生校園傷害糾紛一站式解決機制,充分融合了司法、家庭、學校、社會等保護力量,對於定分止爭、落實我國未成人保護法等法律精神都具有重要意義。”首都師範大學教授、北京青少年社會工作研究院執行院長席小華在肯定這項機制的同時,建議將落實該機制過程中發現的各項數據、經驗、問題等進行整合,形成案類研究報告,並做好經驗推廣工作。

“丰台法院高度重視未成人權益保護和犯罪預防工作,堅持最有利於未成人原則,強化特色審判機制建設和未成人司法保護聯動體系,切實做好未成人司法保護工作。”丰台法院黨組書記、院長祖鵬表示,學生校園傷害糾紛一站式解決機制是司法機關健全完善未成人保護“社會全鏈條”工作機制,加強未成人審判社會支持體系建設的有益嘗試,丰台法院將持續豐富合作單位,凝聚落實未成人司法保護舉措的最大合力,推動未成人審判工作實現高質量發展,助力推進基層社會治理現代化。

# 北京丰台法院一站式化解校园伤害纠纷